

证券代码：301520

证券简称：万邦医药

公告编号：2025-

041

安徽万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万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安徽万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宋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宋欣先生将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4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宋欣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安徽万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5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宋欣先生，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宋欣先生2006年6月起在公司工作，历任公司分析实验员、综合部经理、伊然生物项目总监、伊然生物总经理；现任募正医学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欣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合肥百瑞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93,220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